

不止頭頭是道

劉小臨

基督徒文字人誰不想寫得頭頭是道，盡快得著更多失喪的靈魂？然而莫非老師三天的課對我產生了很大震撼——眾多語文技巧固然能讓人振振有詞，但若為了得理而把原本應有的愛心丟棄了，變成鳴的鑼、響的鈸，那又怎能贏得人的心呢？得不著心，又怎能得著靈魂呢？我從 W230 “下筆如何頭頭是道” 帶走的重要收穫就是：寫作的藝術不在於寫甚麼，而在於怎麼寫；而比怎麼寫更重要的，是以愛去寫。

當今世界對基督教漠視、甚至仇視的態度日漸。對此我常常感嘆世風日下、人心不古、末日臨近。莫非老師在課上一層層剖析了基督徒通常會為非信徒所詬病的方面，句句對我是當頭一棒，把我從義憤填膺的夢中給敲醒了。我一下子明白為甚麼之前在很多人身上傳福音不力，也明白為甚麼與好些非信徒的關係緊繃。我決定認罪悔改，更多地活出基督的愛、寫出基督的愛來。

在重原則還是重恩典的軸線上，我以前是傾向於原則的。錯了就是錯了，不得神喜悅的事情就是不能做，這就是我的立場，因此我絕不參加不合宜的娛樂活動，對參加的人心中輕蔑嘆氣；我也難以與總是違反組織紀律的同工配搭，到頭來寧可全部親自做，也懶得費力去幫助別人成長；我閱讀、生活、交友的絕大部分內容都限定在與信仰有關的範疇之內，對非信徒的生活方式越來越多批判和憤怒。後來我開始聽到有些人對我的反饋，基督徒會說我太嚴苛，非信徒會不喜歡跟我在一起，否則很多他們想做的事就不好意思做了。我的初衷是傳教、護教，結果卻把我和我要服侍的人隔得更遠了——如果人家光知道基督徒的為人原則挺好的，但人家自己做不到，豈不對我們更加敬而遠之？如果我把人家講得理屈詞窮，可是無法解決人家的實際難處，甚至根本不理解人家的難處，我又怎能讓福音打動別人的心？

莫非老師提出，讓福音生活化，讓生活福音化。這是多麼精辟的、活的信仰啊！對於已經明白、接收了福音的人來說，福音的奧秘再簡單明瞭不過了，就是因信稱義嘛！可是對尚未信主的人來說，若福音不能活化成生活中可觸及、可理解、可翻轉人困境的信息，福音就常常被人輕看、錯過甚至丟棄了。這讓我想起最近的一個經歷：我很會打羽毛球。有一次和朋友打球時，朋友提議說用左手打，結果我完全不會打了。我明明知道該怎樣做一系列從腰到肩、到臂、到腕、到手的動作，但左半邊身子就是無法協調，十次發球有九次發不出去。光懂得球理有甚麼用呢？左手現在是不聽使喚的。那麼，光給人講一大通福音的道理有甚麼用呢？若我不能以真誠、付上代價的愛心去對待別人，以福音的眼光幫助別人看待、處理他們的困境，我豈不是要求他們用不會打球的左手去打球嗎？

基督徒為非信徒所詬病的幾大罪狀里，我最常犯的就是論斷定罪。比如說，我認識的一個人，曾是我所敬慕的同輩中間追求真理的帶頭人，若干年後，他變得和大多世人一樣，常以美色為笑料和談資。突然有一天我看到此君發表言論，因為當時新聞報道的接連幾起因社會矛盾而引發的平民鬧事事件，發出了中華民族已經到了最無恥時代的感慨。我看到後的第一反應，就是這人有甚麼資格說這個民族無恥？他自己不是和大多數人一樣，天天說著無恥的話嗎？可是在我上完 W230 後，我覺得我對此君的言

論應該有一種不同的態度了。畢竟，他對美色輕浮的態度，自己並不知罪。我若因對他人品的不齒，連他真心為國為民發出吶喊聲音都全盤否定，那我對他就只剩下了論斷，而無真心的關懷。若以我這樣的屬靈標準，我會漸漸“眾叛親離”，跟很多人都無法建立朋友式的關係，遑論讓他們接觸到福音的美善。如莫非老師所說：“當你拒絕跟某個領域來往，你就在拒絕對那個領域產生影響力。”

再進一步想，如果我可以做到不去論斷這樣的行為了，要想真的瞭解他人的生命光景，並以合宜的態度和語言帶給人生命更新的機會，真是需要神學、輔導、文字等各方面的裝備。莫非老師說，基督徒文字人的底蘊和內涵決定了下筆的高低——有屬靈的認識和超越，就有高度；常常內省反思、得到獨特的屬靈洞察，就有深度；對世界和生命的視野寬廣，就有寬度。對人對事，應該不先入為主，而要從客觀的立場加之主觀的觀察，就能瞭解全貌。觀察永遠要在詮釋立論之前，從觀察瞭解人心、人性。觀察之後還要追根究底，挖掘人心深處真正的情感、糾結和需要。

如此想來，基督徒文字工人的成長過程是多麼艱難而漫長！可是，我從 W230 課上也同時得到了另一個寶貴收穫，那就是，用愛去寫，一個“愛”字，能改變許多。“你要保守你心，勝過保守一切。因為一生的果效，是由心發出。”（箴言 4：23）離開這次文字營十幾天以來，我堅持操練以更加包容的愛對待周圍所有的人，盡力壓制血氣里冒出的論斷和氣憤，更多學習慢點說、快點做，以行動服侍人，以愛心說誠實話。結果這十幾天果真比以前多了心中的平安，與周遭人的關係也更顯親密、和氣了。

感謝莫非老師在我初初走上文字侍奉道路時的開導，讓我明白，我不應止於下筆頭頭是道，更要能寫出耐讀的愛來。